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3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龙股份”或“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15、2016 年 1 月 18 日实际补充流动资金 2 亿元。

为确保公司尼日利亚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将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满足尼日利亚项目的资金需求，2016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又将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剩余 1 亿元流动资金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开展进度适时进行归还。公司已将该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0日